



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廉江市县道 X711 线南圩至白沙塘村段公路改造工程预算编制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廉江市横山镇人民政府； 地址：广东省廉江市横山镇教育路一号； 联系电话：0759-6798011； 联系人：潘小姐
3	中介服务名称	工程造价咨询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无。 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。
5	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	1、道路加宽（行车道 6.5m+土路肩 2x0.5m，路基总宽 7.5m。） 2、服务要求：预算编制，服务内容：编制项目预算；核实材料价格及主材、设备价格；如发现施工图有缺陷或设计深度不够或不符合常规设计时，应及时地向委托人反映并提出合理化建议或意见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1. 提供服务的时间：自委托人提供完整工程资料起，7 个日历日内完成预算编制。 2. 提供服务的地点：廉江市县道 X711 线南圩至白沙塘村段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下浮 10%。 3. 计价标准：按照粤价函（2011）742 号文件及廉府函（2018）327 号文件计算。
8	服务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务期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，至交付预算编制成果文件止。
9	验收	1. 验收时间：定期验收、服务完成后验收。

		2. 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、双方共同验收。 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 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、验收不合格的处理（整改、重新制作、不再履行合同、解除合同、支付违约金、赔偿采购人损失、依法宣告合同无效、依法撤销合同等）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
10	结算方式	1. 一次性付款——合同生效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，采购人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合同总金额。
11	违约责任	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。
13	备注	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 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）。 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